

2024 年度

乐山市金口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单位决算

目录

公开时间：2025 年 9 月 28 日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1
一、单位职责	1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3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11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11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3
第四部分 附件	18
第五部分 附表	19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二、收入决算表	19
三、支出决算表	19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19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19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19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19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19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19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19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 是贯彻执行国家和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区住房保障、工程建设、城市建设、村镇建设、建筑业、房屋装饰装修业、住宅与房地产业、勘察设计咨询业、市政公用事业的有关规定及相关发展战略并组织实施，进行行业管理。

2. 指导全区建筑活动，监督管理全区建筑市场，规范市场各方主体行为；负责房屋和市政工程的施工图纸审查、招投标、工程合同、工程竣工验收等备案管理工作；负责工程质量安全监督。

3. 负责城区市政公用事业建设工作；组织实施旧城改造、小街小巷改造、污水处理等；负责城区排水工程及地下管网建设工作；负责城区燃气管理工作。

4. 负责全区住房保障和房地产行业管理工作，依法管理全区房屋产权、产籍；负责全区物业管理工作的协调、指导和物业管理活动的监督管理；会同有关单位做好国家、省、市、区有关公共租赁住房资金的安排，监督并组织实施。

5. 负责工程造价管理，研究制定工程建设标准定额和工程造价管理的规章制度；制定、发布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会同有关单位组织制订建设项目可行性研究评价方法，经济参数和建设标准、投资估算、建设工期定额、建设用地指标。

6. 指导全区村镇建设；承担全区小城镇建设和管理工作；会同乡（镇）人民政府具体承担区内农村住房建设的监督管理；负责职责范围内的村庄人居环境整治、农村生活污水处理等工作。

7. 承担城市公园管理工作，配合做好城区古树名木的管理工作。

8. 承担全区人防法律法规宣传，负责组织实施城市人防设施建设，监督管理城市防空设施使用。

9. 负责职责范围内的安全生产、职业健康、生态环境保护等工作；按照行政审批、综合执法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做好有关工作。

10. 完成区委、区人民政府、区人武部、区国防动员委员会和上级机关交办的其他工作。

二、机构设置

乐山市金口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下属二级单位 3 个，其中行政单位 0 个，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 0 个，其他事业单位 3 个。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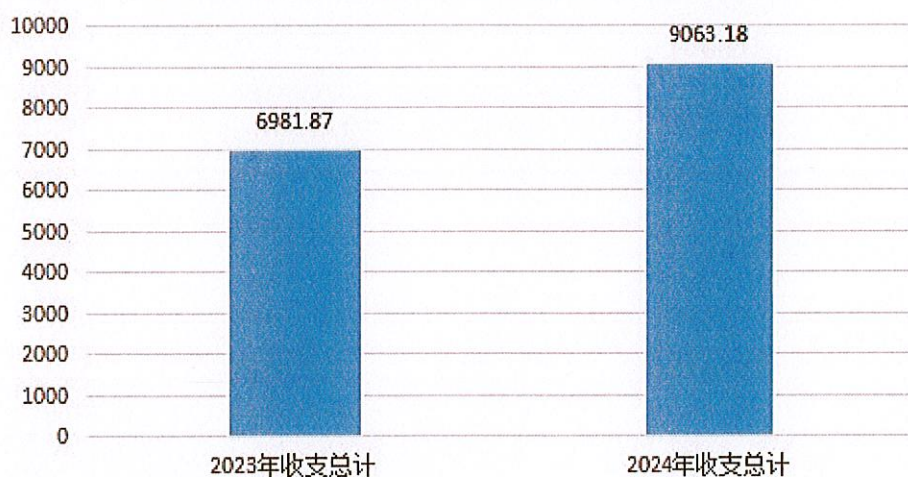
无纳入乐山市金口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度单位决算编制范围的二级预算单位。

第二部分 2024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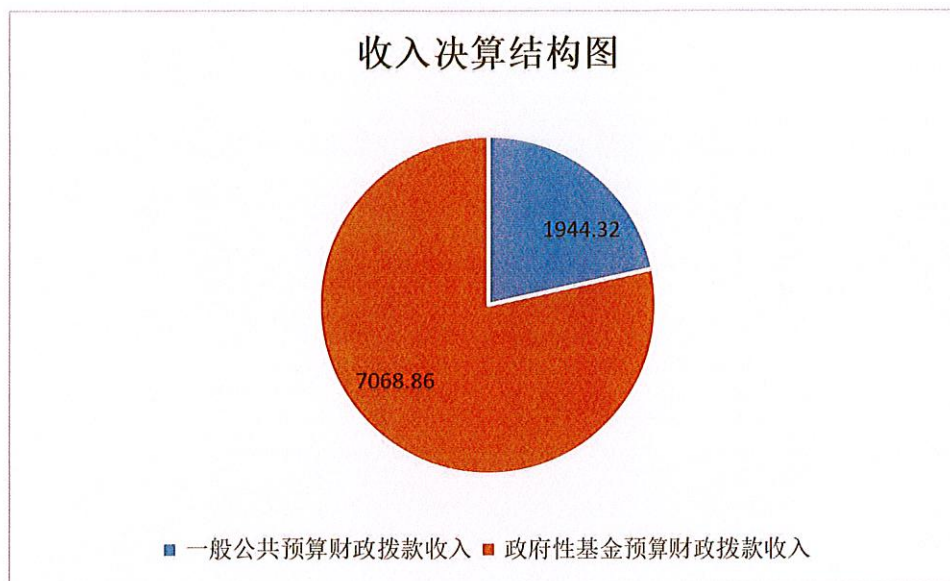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063.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收入、支出总计各增加 2081.31 万元,增长 29.8%。主要变动原因是项目支出增多。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变动情况图(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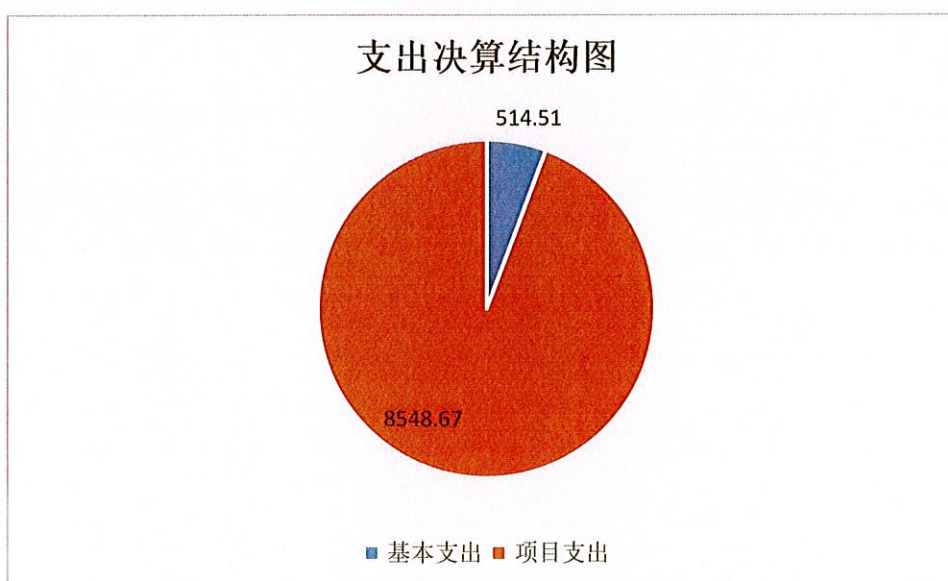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9063.18 万元,其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994.32 万元,占 2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7068.86 万元,占 78%。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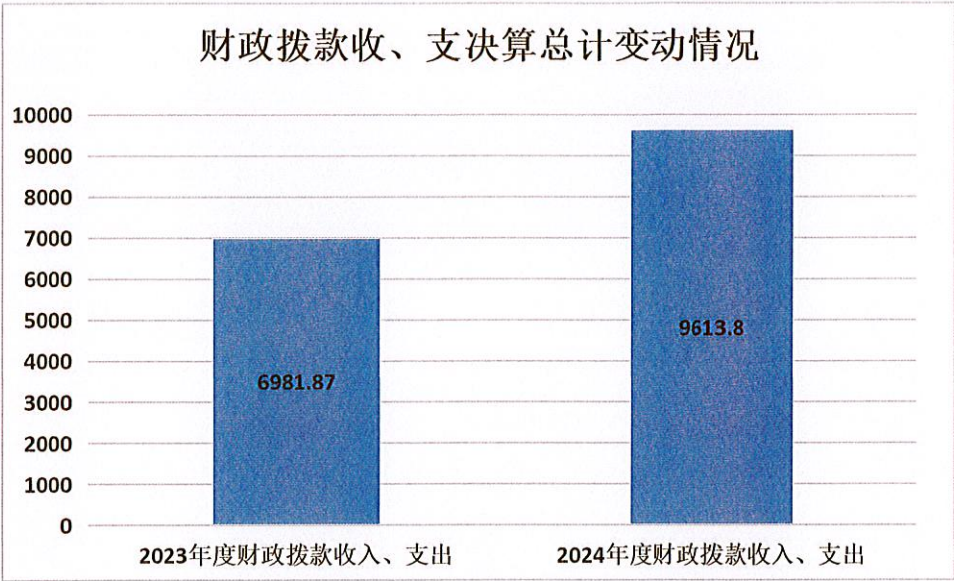
2024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9063.18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514.51 万元，占 5.6%；项目支出 8548.67 万元，占 94.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均为 9063.18 万元。与 2023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各增加 2081.31 万元，增长 29.8%。主要变动原因是 2024 年度项目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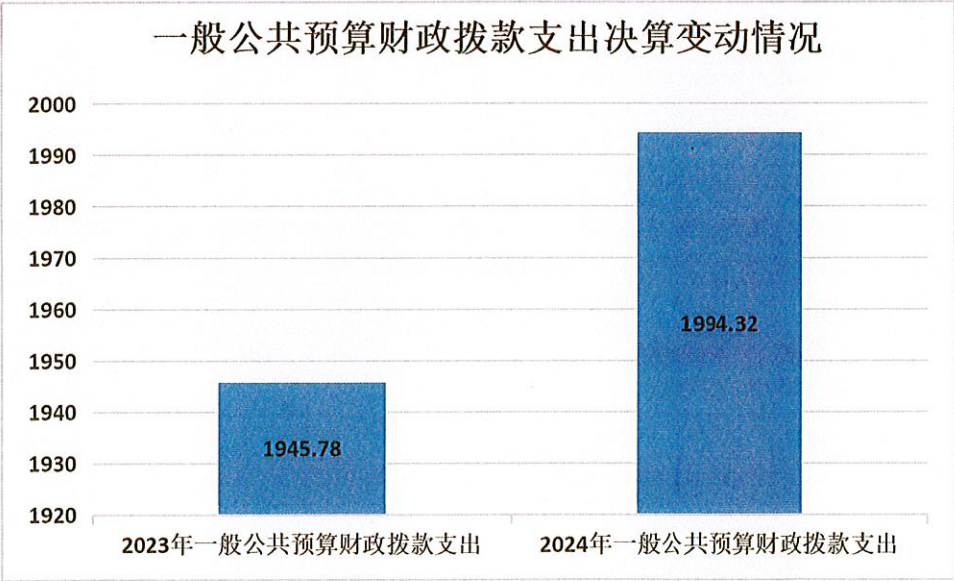
支出数增多。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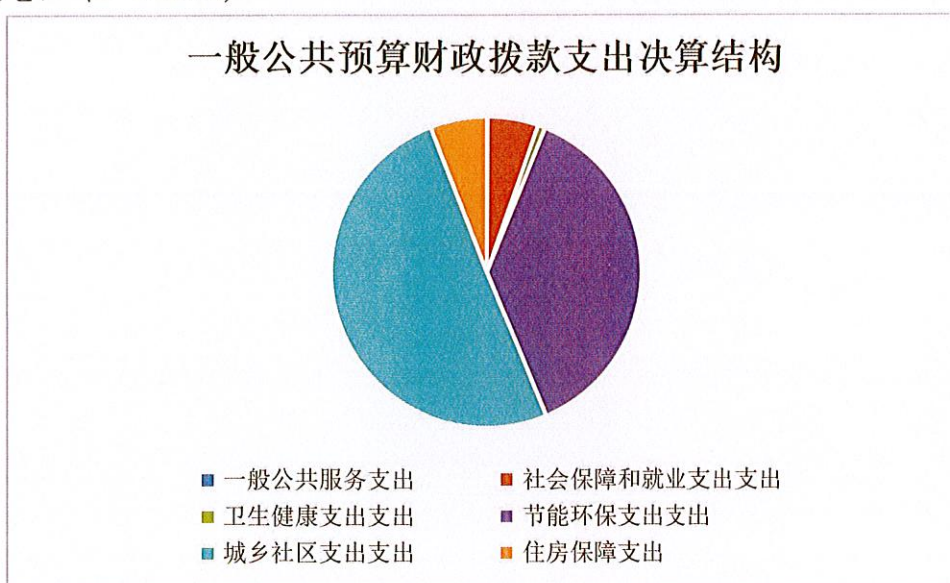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4.32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22%。与 2023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48.54 万元，增长 2.4%。主要变动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多。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1994.32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43 万元，占 0.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05.32 万元，占 5.2%；卫生健康支出 15.4 万元，占 0.8%；节能环保支出 750 万元，占 37.7%；城乡社区支出 1004.95 万元，占 50.4%；住房保障支出 117.22 万元，占 5.8%；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数为 1994.32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43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43.2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9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2.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5.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支出决算为 4.8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6.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支出决算为 4.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7.社会保障和就业(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6.4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4.04 万元,完成预算 100%。

9.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支出决算为 8.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0.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支出决算为 3.18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支出决算为 750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支出决算为 153.1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

行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36.1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支出决算为 27.5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549.9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支出决算为 23.16 万元。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5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8.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支出决算为 1.0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19.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支出决算为 57.82 万元，完成预算 100%。

20.住房保障（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19.89 万元。

21.住房保障（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支出决算为 35.86 万元。

22.住房保障（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支出决算为 2.56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1994.32 万元，其中：

人员经费 473.4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住房公积金等。

公用经费 41.08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公务接待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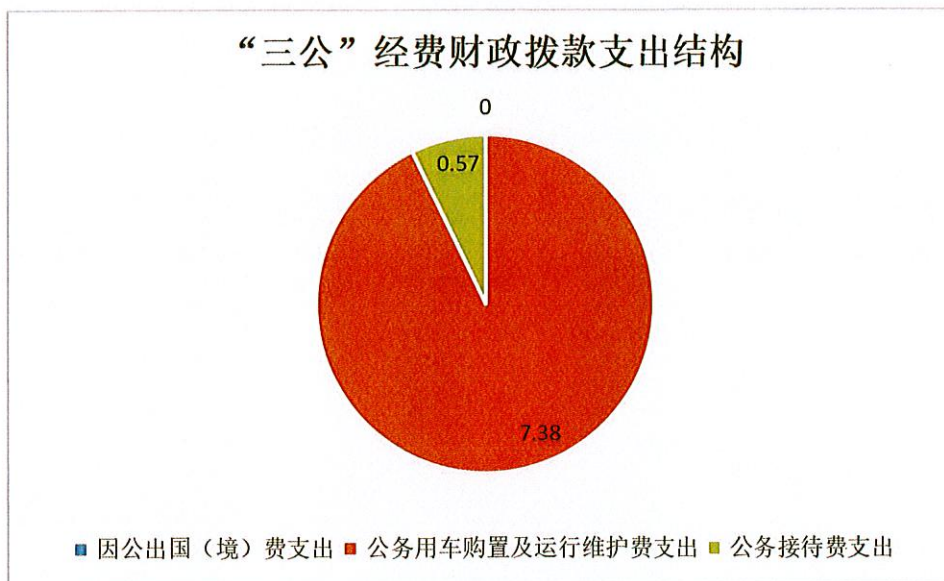
七、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为 7.95 万元，完成预算 100%，较上年度增加 7.67 万元，增长 273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增多。

（二）“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4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7.38 万元，占 92.83%；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57 万元，占 7.17%。具体情况如下：



1.因公出国（境）经费支出 0 万元，完成预算 0%。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次，出国（境）0 人。因公出国（境）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7.38 万元，完成预算 10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7.1 万元，增长 2535%。主要原因是用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和加油费。

其中：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按规定更新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其中：轿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越野车 0 辆、金额 0 万元，载客汽车 0 辆、金额 0 万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单位共有公务用车 5 辆，其中：轿车 0 辆、越野车 2 辆、载客汽车 0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7.38 万元。主要用于办公用车所需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

3.公务接待费支出 0.57 万元，完成预算 100%。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比 2023 年度增加 0.29 万元，增长 103%。主要原因是公务接待次数增多。其中：

国内公务接待支出 0.57 万元，主要用于执行公务、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住宿费、用餐费等。国内公务接待 2 批次，共计支出 0.57 万元，具体内容包括：接待省级督导组 0.11 万元，接待省厅领导同事 0.24 万元，因开展业务活动开支的交通费 0.22 万元。

外事接待支出 0 万元，外事接待 0 批次，0 人次共计支出 0 万元。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7068.86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78%。与 2023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033.86 万元，增长 40.4%。主要变动原因是专项债支出增多。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3 年度相比，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41.08 万元，比 2023 年度减少 15.59 万元，下降 27.5%。主要原因是厉行勤俭节约。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4 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0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有使用情况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共有车辆 5 辆，其中：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3 辆、其他用车 2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用于单位人员出行使用。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四）预算绩效管理情况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区住建局在 2024 年度预算编制阶段，组织对城市基础配套设施等 29 个项目开展了预算事前绩效评估，对 29 个项目编制了绩效目标，预算执行过程中，选取 8 个项目开展绩效监控。

组织对 2024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社会保险基金预算以及资本资产、债券资金等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形成区住建局单位整体（含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报告、城市基础配套设施等专项预算项目

绩效自评报告，其中，区住建局单位整体（含单位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8 分，城市基础配套设施专项预算项目绩效自评得分为 90 分，绩效自评报告详见附件。

第三部分 名词解释

1.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从同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预算资金。

2.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指事业单位使用以前年度积累的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当年收支差额的金额。

3.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

4.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按照会计制度规定缴纳的所得税、提取的专用结余以及转入非财政拨款结余的金额等。

5.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按有关规定结转到下年或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

6.一般公共服务（类）组织事务支出（款）其他组织事务支出（项）：指其他用于组织事务类支出。

7.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指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指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9.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其他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项）：指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方面的支出。

10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指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丧葬费补助费及烈士褒扬金。

11.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残疾人事业（款）残疾人就业（项）：指除机关事业单位用于残疾人就业方面的支出。

1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13.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集中安排的行政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行政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退休人员、红军老战士待遇人员的医疗经费。

14.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事业单位医疗（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未参加医疗保险的事业单位的公费医疗经费，按国家规定享受离休人员待遇的医疗经费。

15.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

医疗补助（项）：指财政单位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16.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指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17.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指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18.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19.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款）城乡社区规划与管理（项）：指城乡社区、防灾减灾、历史名城规划制定与管理方面的支出。

20.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其他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方面的支出。

21.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指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22. 城乡社区支出（类）其他城乡社区支出（款）其他城乡社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方面的支出。

23.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保障性住房租金补贴（项）：指各级政府向低收入住房保障家庭发放的住房租赁补贴支出。

24.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指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25. 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26.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指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基本工资和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27. 住房保障支出（类）城乡社区住宅（款）其他城乡社区住宅支出（项）：指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住宅方面的支出。

28.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29. 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30.“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32.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第四部分 附件

附表：单位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2024 年度）

第五部分 附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明细表
- 八、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九、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项目支出决算表
- 十、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十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十三、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